关于选拔2016届本科毕业生推免担任专职辅导员的通知

根据同济大学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辅导员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，学校将在2016年应届优秀本科毕业生中公开选聘专职辅导员。按照学校人事人才工作的建设要求，该选拔工作与学校管理干部队伍建设相结合，入选人员在从事学生工作满两年后，进行人岗匹配，部分人员将补充至学校管理干部队伍中。

今年选聘名额为10名。

**一、选聘条件**

1.  中共党员；

2.  担任过班长、支部书记或其它主要学生干部两年以上；

3.  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；

4.  本科学习期间平均绩点达到3.5以上且名列前茅；

5.  愿意从事专职辅导员工作。

**二、选聘程序**

1.  申请者本人向所在院系递交书面申请，填写并上交《专职辅导员聘任审批表》。

2.  经院系选拔推荐，9月8日17:00前将申请人个人申请及《专职辅导员聘任审批表》一并送党委学生工作部思想政治教育科（行政北楼419室）。

3.  学校选聘工作小组根据院系推荐意见组织考核面试。获得面试资格的申请者，必须按照面试考核要求认真做好自我推荐和当场答辩的准备，选聘工作小组根据面试及综合考核情况确认录取人选。

4.  录取者名单由党委学生工作部部报学校分管领导，审批后公示并报送相关部门。

**三、其他选聘说明**

1、应聘者经聘任后人事管理方式为人才派遣。

2、 辅导员受聘后需参加学校组织的岗位实习及各类岗前培训，经认定合格后方可上岗并获得免试保送研究生资格，研究生学制延长一年。

3、由于学校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，辅导员在职攻读研究生的学费由学校负担一半，其余由辅导员个人或工作单位、攻读研究生学位所在的院系承担。

4、专职辅导员的聘期一般为四年。专职辅导员应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对于聘期考核不合格的辅导员将解除聘用，并取消免试保送研究生的资格。

四、联系人及电话

联系人：赵老师 电话： 65982756

**[重要说明]：**

* 7月20日-9月2日假期值班期间，投递申请材料请至大学生活动中心一楼学生事务中心。请将材料放入信封袋中，并在信封袋上写明：“2016届本科毕业生推免担任专职辅导员申请材料”，思想政治教育科赵老师收。
* 9月3日-9月8日，投递申请材料请至行政北楼419室（党委学工部思想政治教育科）

附件： [同济大学专职辅导员聘任审批表.doc](http://student.tongji.edu.cn/attachmentDownload.portal?attachmentId=78bd989f-326e-11e4-8577-81c765ed9236)

党委学生工作部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15年7月6日